

蘇聯兒童教育叢書

三歲前兒童的集體教養

舍洛瓦諾夫
阿卡莎里娜
編



中華全國民主婦女聯合會編

蘇聯兒童教育叢書

三歲前兒童的集體教養

下 冊

舍洛瓦諾夫 合編
阿卡莎里娜

汪 孟 華 譯

中華全國民主婦女聯合會兒童福利部編
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

蘇聯兒童
教育叢書 三歲前兒童的集體教養〔下冊〕

ВОСПИТАНИЕ ДЕТЕЙ РАННЕГО ВОЗРАСТА В
ДЕТСКИХ УЧРЕЖДЕНИЯХ

原編者：舍洛瓦諾夫 阿卡莎里娜

譯 者：汪 孟 華

主 編 者：中華全國民主婦女聯合會兒童福利部

責任校對：劉 儒

出 版 者：人 民 教 育 出 版 社
(營業許可證出字第 二號)

印 刷 者：(見 正 文 最 後 頁)

發 行 者：新 華 書 店

書號：麥0073 1953年9月原 版

字數：161,000 1953年10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1—20,000

定價6,100元

三歲前兒童的集體教養下冊目次

第四章 一歲兩三個月至一歲十個月嬰兒的教育	一
一 制度	一
二 生活程序的組織與實行方法	五
三 一歲兩三個月至一歲十個月嬰兒心理的發展及其遊戲和作業	九
(一) 動作的發展	一
(二) 語言的發展	三
(三) 嬰兒的情緒	五
(四) 嬰兒使用玩具的遊戲	七
(五) 觀察能力的發展	九
(六) 嬰兒之間的以及和成人的互相關係	十一
第五章 從一歲八個月到三歲嬰兒的教育	毛
一 制度	一
二 生活程序的組織與實行方法	三
三 生活程序的一般指示	五

四 從一歲八個月到三歲嬰兒神經心理的發展及其遊戲和作業

(一) 動作的發展

全
金

(二) 語言的發展

西
西

(三) 觀察力的發展

一〇
一〇

(四) 嬰兒的情緒

一四
一四

(五) 嬰兒的互相關係

二七
二七

(六) 遊戲

三三
三三

(七) 使用建築材料的作業遊戲

三七
三七

(八) 繪畫和泥工

三九
三九

(九) 玩沙和水的作業遊戲

三四
三四

(一〇) 嬰兒遊戲和作業的一般組織

四五
四五

第六章 律動的作業遊戲

一 各班律動作業遊戲的內容和進行方法

一六〇
一六〇

二 律動作業必需的教具

一七
一七

三 嬰兒的節日

二七
二七

第七章 病兒的教育

- | | | | | | |
|--------------|-----------|----------------|-----------|--------------|-----------------|
| 一 病兒心理和行爲的特點 | 二 病兒教育的任務 | 三 醫療機構中生活制度的組織 | 四 病兒睡眠的組織 | 五 活動能力的恢復和發展 | 六 病兒的遊戲和遊戲組織的特點 |
| 二九 | 二八 | 二七 | 二六 | 二五 | 二四 |
| 二三 | 二二 | 二一 | 二〇 | 一九 | 一八 |

第四章 一歲兩三個月至一歲十個月嬰兒的教育

一 制度

從一歲兩個月到一歲十個月的嬰兒，一晝夜的生活制度，睡眠時間不能少於十三——十三小時半。其中需要有三——三小時半的晝寢。嬰兒的飲食，每天四次。但是從一歲兩個月到一歲五六十個月的嬰兒，基本上仍然按照爬行學步班的制度生活，即是每天晝寢兩次。嬰兒在一歲五六個月以後就可以逐漸改為每天晝寢一次，即是在制度上與三歲嬰兒相接近。第一組嬰兒連續醒着三四小時，第二組則連續醒着四小時半至五小時。

當嬰兒改為每天晝寢一次的時候，就應當讓他們比大班嬰兒較早一點就寢，即不在十二點半，而是不要遲於十二點鐘就要就寢；在這種情形之下，中班嬰兒睡眠的長短不是和大班一樣睡兩小時半，而是睡三小時。

託兒所如果可能辦到的話，中班嬰兒在天冷的時候，每天至少要散步一次；較小組可在午餐後，較大組可在早餐後。

如果班裏有從一歲兩個月到一歲六個月的嬰兒，也有從一歲六個月到一歲八個月的嬰兒，只有一在兩種制度之下，正確的生活組織才能建立起來：即較小的嬰兒每天應當晝寢兩次，較大的一次。由於睡眠時間的分配不同，制度中其餘時刻的分配也應有不同。

如果這個班裏合併着從九、十個月到一歲兩個月的嬰兒，那麼他們就要按照第一組嬰兒（即是

一歲兩個月到一歲六個月的嬰兒)的制度共同生活，並且每天晝寢兩次。但較小的嬰兒(一歲兩個月以前)只能很好地連續醒着約三小時，而從一歲兩個月到一歲六個月的嬰兒醒着的時間已經較長一些。在這一組裏可以把較小嬰兒睡眠的時間延長，首先放他們就寢，最後才起來。

把嬰兒分配到不同制度的兩組，讓嬰兒可以在小組裏度過白天的一部分時間，這保證了他們個別的跟保育員和保姆接觸。當把嬰兒分配到不同制度的小組時，醫生和教員不僅要考慮嬰兒的年齡，還要照顧他們的發育和健康狀況。因為嬰兒的成長和班裏年齡的編制有所改變時，應當每月檢查是否需要把某一個嬰兒轉移到另一種制度中去。

下面是託兒所中班兩個小組的一般制度：

一歲兩個月到一歲六個月的嬰兒

六一八時	入所，穿洗，遊戲，早入所的早餐
八一九時	其餘的嬰兒早餐
九一十時	遊戲，坐盆，洗手臉
十一十二時	全體嬰兒就寢
十二一十三時	起牀，坐盆，換衣服，洗手，第二次早餐(時間相當於我國託兒所的午餐——譯者注)
十三十四時	遊戲，上課，集合散步

一歲六個月到一歲八個——十個月的嬰兒

六一八時	入所，穿洗，遊戲，早入所的早餐
八一九時	其餘的嬰兒早餐
九一十時	遊戲，穿着散步的衣服，散步。
十一十二時	散步回所，洗手，第二次早餐(時間相當於我國託兒所的午餐——譯者注)
十二十三時	坐盆，就寢

十四—十五時	散步，回所，坐盆，洗手臉	十五時半—十	起牀，坐盆，換衣服
十五—十六時	就寢	六時	午餐（時間相當於我國託兒所的下午點）
十六—十七時	起牀，坐盆，換衣服，洗手，午餐	十六—十七時	下午點心（時間相當於我國託兒所的
十七—十八時	遊戲，分配嬰兒回家	十七—十八時	遊戲，分配嬰兒回家
十八—十九時	如嬰兒在託兒所住宿	十八—十九時	如嬰兒在託兒所住宿
十九—二十時	遊戲，上課	十九—二十時	遊戲，上課
二十一—二十二時	洗手，晚餐	二十一—二十二時	遊戲，洗手，晚餐
	坐盆，洗手臉，夜間就寢		遊戲，坐盆，洗手臉，夜間就寢

（這樣的管理制度是按照蘇聯的生活習慣而定，我國可根據實際情形來規定——譯者注）

較小嬰兒組應當在午餐之後帶出去散步，即使三四十分鐘也好，而在天暖的時候，無論是較小組或較大組的嬰兒，在全部醒着的時間都要從室內移到遊戲場上。較小的嬰兒，只有當他們住在樓下才有可能出去散步。在遊戲場上應當替他們準備舒適的坐位。最好有大的雪橇或者推車，為的一次可以運送幾個嬰兒。

只有在工作人員很精確的工作組織之下，才可以遵守兩種制度。某些時間應當認為是特別困難的，就是同時很緊張地進行照顧較小組和較大組嬰兒的時候，在這些時間中，保育員和保姆之間，事前考慮工作的分配是特別重要的，並且要準確保持規定的秩序。

從六時至八時，當嬰兒入所的時候，保姆應當在班裏照看着孩子們，因為保育員全部時間都在會客室裏。保姆在遊戲室中一面看着嬰兒，同時還能給那些由保育員從會客室接來的兒童穿衣服。如果嬰兒起牀較早和有些嬰兒較早（六時）送到託兒所，而在家裏還沒有哺餵，就不要等待共同的早餐，在七時以前就餵飽他們。七時四十五分鐘，保姆應當到廚房去拿食物並且準備哺餵別的嬰兒。在七時四十五分鐘以後接收嬰兒入所是極不適宜的，因為這樣嬰兒或者會單獨留在遊戲室裏，或者遲延了早餐。

以後的時間對於嬰兒的全部生活，保育員最好能夠這樣來組織工作。

從八時至九時，應當餵飽全體嬰兒。首先保育員和保姆每人抱起三個還不會自己吃飯的最小的嬰兒，哺餵他們；其餘的嬰兒在這個時候遊戲。然後保姆繼續餵其餘的嬰兒，保育員讓較大的嬰兒坐在桌子旁邊餵他們。

從九時至十時，保姆替較大的嬰兒穿衣，帶他們出去散步，保育員讓較小的嬰兒坐盆和就寢。
從十時至十一時，保育員和較大的嬰兒散步，保姆洗地板、食具、收拾房間，同時小心看着睡覺的嬰兒。

從十六時至十七時是午餐時間。保姆首先順着次序讓醒來的較小嬰兒起牀，保育員哺餵他們；全體嬰兒都起牀以後，保姆就幫助保育員哺餵嬰兒。
結論

一、一歲六個月以前的嬰兒每天晝寢兩次，連續醒着三小時——三小時半，一歲六個月到一歲十個月的嬰兒晝寢一次，連續醒着四小時半——五小時。
二、在中班裏面把從一歲兩個月到一歲十個月的嬰兒分成兩組。每組有其自己的生活制度。

三、在這個班裏嬰兒的生活制度不僅要像小班一樣在戶外晝寢，而且在醒着的時間也要在戶外遊戲。

四、把嬰兒分成不同生活制度的兩組，給嬰兒保証以相當於他們年齡的生活制度，以及對他們更好的照看。

五、在中班裏應當有兩個不同的小組。為嬰兒晝寢所使用的陽台是特別需要的。

六、只有在保育員和保姆有非常準確的工作組織之下，才有可能實施兩種不同的生活制度。

二 生活程序的組織與實行方法

睡眠 在正常的狀況之下，兩歲（即一週歲到兩週歲）的嬰兒很難地入睡且睡得很熟。並且所有的嬰兒也是這樣，當他們在新鮮的空氣中睡眠時睡得特別好。嬰兒生活上一切混亂的狀態首先在睡眠中顯現出來。如果一個嬰兒處在新的環境中，陌生的人放他就寢的話，或當他過度疲倦——「玩得太累」時的話，或在睡眠之前曾經非常苦惱，或者相反地感受了某些新鮮的印象時，就會在上牀很久以後才能入睡，甚至會完全睡不着。

影響睡眠還有各種各樣的原因：如果炎熱——就睡得不好；如果涼快——就能睡好；清潔的露天地方，可以保証嬰兒熟睡，而在缺乏氧氣的惡濁空氣中，使嬰兒不得不在牀上翻來覆去，以致醒來。過於明亮的陽光和燈光會妨礙睡眠，在黑暗裏和在分散的光線下可以熟睡。昆蟲的存在會破壞睡眠，蒼蠅和蚊子——是睡眠的敵人。如果把嬰兒包裹得不能動彈，不能變換姿勢，就很難睡着。

當吃得很飽或者小便急脹的時候往往睡得不好。在不正確的生活制度之下，當經常在不同的時間叫醒嬰兒和讓他就寢，就不能養成睡眠的習慣，甚至在最壞的情形下嬰兒好像完全不會睡覺。他常常醒來又重新入睡。神經過敏的嬰兒通常睡得很壞。有時不得不請醫生幫忙，並且只有在施行治療之後才能調整睡眠。

在秋天、冬天和春天必須讓嬰兒在打開窗戶的陽台上睡眠。如果沒有陽台，應當劃出一間房間專作嬰兒畫寢之用，在這裏面打開窗戶睡眠。更好的是在遊戲場上在有布幕遮蓋的地方，或者甚至在露天的避風地方佈置畫寢。在天氣暖和，特別在炎熱的時候，只有當遊戲場可以避免塵埃，場上有遮陰的地方，並且可以把帆布牀放在樹下或者灌木林裏面的時候，才能在戶外畫寢。否則最好能在室內畫寢。一歲以上的嬰兒就能夠在帆布牀上睡眠。經驗告訴我們，嬰兒很快就習慣睡帆布牀，不會掉下來。

當寒冷的天氣在戶外畫寢時，要有睡袋。在睡袋的頭蓋下面頭上還要戴着風帽，同時腳也可以穿上暖和的襪子，但無論如何不能給嬰兒穿鞋就寢。

就寢。就寢必須建立一定的次序。首先應當安置那些幼小的和較弱的、哭叫着或者很想睡覺的嬰兒就寢。在睡眠之前帶每一個嬰兒到廁所坐盆，但同時不能多於四個人；然後給嬰兒結好褲帶子，把他領回遊戲室裏，依次地給嬰兒穿上睡衣，把他領到陽台上。如果嬰兒在室內睡眠，不應當同時把四個以上的嬰兒帶進寢室，爲的不要破壞環境的安靜，並且不必讓他們依次等着換衣服。這樣一來，當這一些嬰兒已經睡着的時候，另一些在坐盆，有一些在換衣服或者放到睡袋裏面，而其餘的仍然繼續遊戲。

嬰兒就寢的時候，保育員和保姆通常是這樣來分工的：保姆讓嬰兒坐盆，看着正在遊戲的嬰兒，把穿好衣服的領到陽台上，把那兒的窗戶打開。在這個時候，保育員把每一個嬰兒放進睡袋，如果在室內睡就替他換衣服。

安置嬰兒就寢時，對保育員基本的要求——輕輕的動作；第二個要求——不要離開嬰兒，並要不幹任何別的事情，直至嬰兒睡着為止。要讓每一個嬰兒都能聽見成人和藹的說話聲音。如果嬰兒長久地哭叫，應當找出原因來解決，或者至少設法減輕它。

要是對嬰兒非常注意，同時對他很親熱，他就很容易入睡。但有時恰巧相反，如果走到他身邊，他倒會長久的不能安靜下去。因而應當很熟悉每個嬰兒的特性，有時嬰兒會睡不着，因為他躺得不舒服，有東西擾亂他或者覺得冷；在夏天，陽光直射在臉上，蒼蠅、蚊子都會妨礙入睡。可能有時候當嬰兒執拗地不願意睡覺，就不得不請醫生來看看。

嬰兒對於環境的變換非常敏感。如果他們習慣在室內睡覺，那麼最初在陽台上睡的時候會睡得很壞；當他們習慣睡在睡袋裏面，要是不用它就睡不着，同樣地，當開始讓他們在睡袋裏面睡的時候，最初幾天也是睡不着。對於這樣的情形應當鎮靜，因為經過兩三天之後，嬰兒就會習慣在新的環境中入睡。

有時很難讓新來的嬰兒就寢，特別是那些在家裏當就寢的時候要採取各種不同的人工方法：吸奶嘴、搖動、抱在手裏才能入睡的嬰兒。在班裏，新的嬰兒一般是要人家特別地注意並且用小心的態度對待他，因此對新來的嬰兒絕不應當驟然地改變他已習慣的條件，而要逐漸的改變。有時最初的幾天應當抱抱新來的嬰兒，領着他走走，在他旁邊坐久一點。在正確的生活制度之下，在幾天

的過程中，嬰兒就會脫離家庭的習慣，像其餘的嬰兒一樣地睡着，如果保育員預先知道有一個嬰兒要哭，應當在大家睡下之後才單獨地放他睡，為的留在他旁邊的時間長些。

如果既沒有陽台，也沒有單獨的寢室，全體嬰兒只有一個既用來作寢室又用來作遊戲室的屋子的話，當就寢時想造成安靜的環境是很困難的。在這個時候有時可以利用會客室，把它改為寢室或者遊戲室。

在睡眠的時候對嬰兒必須注意的地方：踢開被窩的要給他蓋好，躺着的姿勢不舒服要讓他改正，讓這一個坐盆，給那一個換過溼了的包布，撫慰那些醒得較早的讓他重新再睡。只有當嬰兒哭泣，吵鬧旁人並且他無論如何也不能安靜下去時，才可以給他穿衣服，把他放到遊戲室裏。如果一連幾次睡眠不足，應當告知醫生並盡力找出原因。

按照生活制度嬰兒應當起牀的時候，首先給睡醒的穿衣服，還睡着的最後才起牀。只有在他們長久地逗留在牀上可能擾亂了全班制度的時候才叫醒他們。當到了應當有好幾個嬰兒醒來的那個時候，而班裏却有一大半嬰兒還在睡着，這就表示制度不適合他們，並且應當改變它。當嬰兒都醒得較早的時候，也應當這樣做，但改變制度之前必須找出嬰兒睡眠太短的原因，並且盡力避免這些原因。必須極力注意嬰兒的睡眠，要避免一切使睡眠減短或不能安睡的事情。

對於晝寢兩次的嬰兒的工作和爬行學步班一樣，是按照緊接着起牀之後哺餵的順序進行的。對於較大的嬰兒起牀的方法，和三歲的嬰兒一樣，即是一開始讓大家起牀穿衣服，然後才叫大家同時吃飯。

結論 組織嬰兒的睡眠必須做到：使他們在規定的時間內熟睡，能很快地睡着，並且醒來的情

績很好。因此，保育員和保姆之間要合理分工，應當給嬰兒創造適宜的環境，給他們穿舒適的衣服，並且注意到每一個嬰兒。

• 9 •
哺餵 嬰兒到了一歲以上已經能夠吃各種成分不同、硬度不同的食物。託兒所每次進食的時間距離是三小時半至四小時半。

在這種年齡中吃飯的過程和較小的嬰兒不同。較小的嬰兒是最初嘗試獨立吃飯，快到兩週歲就已經變得很熟練。當然，嬰兒的氣力還小，固定的注意力弱，並且很快就疲倦；因此在飢餓的感覺剛一滿足以後，嬰兒經常會分散注意，有時還會完全不吃。爲了使嬰兒吃得夠飽，大人的直接幫助是極端需要的。

在家庭中，特別是只有一個孩子的，經常壓制他對任何獨立活動的嘗試。在兒童教養機關中條件就不同，嬰兒對於獨立活動有很多的可能性。但在託兒所中應當避免另一種錯誤，這就是成人大意發展嬰兒的獨立性。在嬰兒吃飯時，成人工作的進行應當爲了兩個目的：把嬰兒餵飽，這是頭一個任務，而同時還要發展他們獨立吃飯的能力。

完全學會獨立走路的嬰兒，在哺餵時應當用較大嬰兒所用的傢具——椅子、四方或者長方桌子，當然是大小恰好相當的。在這個班裏，嬰兒學習獨立吃飯，當吃飯的時候要特別注意嬰兒最方便的姿勢，並且要顧慮到長久地坐着對於這種年齡的嬰兒一般說來是不適宜的，並且使他們很疲勞。如果嬰兒的腳可以撐着地板，他的前肘擋在桌子上成水平線，既不必抬高又不必下垂，這種姿勢就很合適。因此就要給每一個嬰兒選擇相當的桌椅。桌子鋪上光亮的漆布，在桌子邊沿下面釘牢它。成人需要矮凳子，以便坐着來給嬰兒餵飯。

匙子應當是輕的，中等的大小。而成人因為要餵幾個嬰兒，所以需要有另一套匙子。杯子的底要寬並且是便於拿着的；盤子應當是深的，盤邊是很陡的。為了到廚房去取食物，應當預備一套鍋、碗和碟子，可以在開始吃飯之前把一切食物都取來。

當餵飯時成人分配食物應當有舀湯的勺、叉子、刀子。還要有乾淨的布，以便必要時立即擦淨桌子。嬰兒吃飯要穿上蓋過膝蓋的漆布或者布製的長圍裙，又可以當餐巾用。如果穿的是布圍裙，就要用餐巾、一塊紗布或者軟紙。每個人的圍裙和餐巾應當分開，為了方便起見應掛在一起。

很熱的食物應當稍稍冷卻，使嬰兒不覺得燙，但不能給嬰兒喝涼的湯、涼稀飯和其他的冷食物。大片的麵包、長的麵條、通心粉、大的餅子或者蘋果以及類似這樣的食物都應當切開再給嬰兒。

僅僅有了全套必要的用具還是不夠的。應當知道要怎樣擺和怎樣利用這些用具。嬰兒桌子應當擺開讓他們可以隨便通過，同時成人要能看見所有的嬰兒。分配食物的桌子要靠近嬰兒的桌子，讓大人一面工作，一面可以臉朝着坐在小桌子旁邊的嬰兒們。應當事先確定，在哪兒拿餐巾，哪兒放着抹布和其他的物件。

一歲六個月以前的嬰兒獨立吃飯的能力比較一歲六個月以後的嬰兒有明顯的差別。因此，無論在整個過程的組織上和方法上，較小組和較大組各有不同的編排。

較小嬰兒組不可能一下子大家都坐在桌子旁邊。早餐的時候，兩個成人餵飯，一開始只應當讓六個嬰兒坐下一——每一桌坐三個人。保育員餵一桌的嬰兒，保姆餵另一桌的，在餵飯之前要給嬰兒洗手，然後替他們繫上餐巾、圍裙，給每一個嬰兒分配一個盛着一片麵包的盤子，然後把匙子放到他的手裏。較小組的大部分嬰兒只是剛學獨立吃飯。成人一面不擾亂嬰兒練習用匙子，一面用預備

好的匙子（每人一個）輪流地餵他們，一連給每一個餵三四匙子食物。把杯子交給嬰兒拿着，成人用手托着它。在這個時候，保育員要指導嬰兒並且讓嬰兒嘗試獨立吃飯。對較小組嬰兒的指導大部分是用行動直接幫助，至於語言的教導只有對較大組才是重要的。嬰兒拿着匙子、杯子、麵包，成人用手去改正他的動作，並且移動嬰兒的手，一面還要說着話。

在較小組裏嬰兒睡眠之後才吃午飯和點心，因為需要餵每一個嬰兒，並且不能把一些嬰兒放在桌旁不管，所以保姆不能一下子讓所有的嬰兒起牀，而是看保育員同時能餵幾個就讓幾個起牀。

較大組哺餵方法 為了不讓嬰兒長久地留在桌旁，要剛剛當保姆從廚房把所有食物取來之後，才給他們洗手。保姆帶着兩三個嬰兒，替他洗手，夏天時還要洗臉，要繫上圍裙和餐巾，保育員立刻把食物分給嬰兒。當保姆給嬰兒洗完了手，讓嬰兒坐在桌子旁邊，保育員和保姆自己分配到孩子們的桌旁，開始餵飯。保育員和保姆全部時間都從一個嬰兒這邊走到另一個嬰兒那邊，輪流地餵每一個。如果嬰兒不肯把自己的匙子拿給人餵，就用放在這個嬰兒的盤子旁邊的預備好了的匙子餵他。這種餵飯的方法是很必要的，因為在吃飯的時間，嬰兒很快就會疲倦並且嬰兒自己只會好好地喝湯；吃到第二盤菜他們已經懶得吃，渴望着不用匙子吃而用手拿來吃，有時竟然完全拒絕不吃。嬰兒手的動作方向，還沒有那麼準確地能夠把所有的食物都放進嘴裏。所有這些特點都應當在餵飯的時候照顧到。

不僅應當餵飽嬰兒，並且要帮他學會拿匙子、拿杯子和吃麵包，因此必需經常注意他怎樣拿這些東西，坐得怎樣。當不正確地使用物件時，應當給嬰兒指出或者說道：「用那一隻手拿吧」「用匙子吃吧」「把杯把轉過來」，或者自己用手去改正他。